

证券代码：300738

证券简称：奥飞数据

公告编号：2026-005

债券代码：123131

债券简称：奥飞转债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飞数据”）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终止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2025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5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

2025 年 7 月 4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131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2025 年 7 月 21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020031 号）

（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所提出的问题进行逐项回复和说明，同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内容进行了更新。

2025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二、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原因

自启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以来，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相关中介机构持续推进各项工作。现基于公司自身业务发展实际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综合考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并经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和审慎分析论证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相关申请文件。

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资本市场动态，根据后续自身发展需要合理运用多种资本市场工具，助力公司业务长期健康发展。

三、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1月21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是基于公司自身业务发展实际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综合考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并经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和审慎分析论证后作出的判断，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有意于终止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

五、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

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2 日